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广汇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已主动解除部分股权质押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有足够的风险控制空间，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

近日，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汇集团”）关于证券质押登记解除的通知书，广汇集团将其质押给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16,215 万股限售流通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95%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解除手续。

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广汇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04,940.4958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7.26%。本次股权质押解除后，剩余质押的股份数为 118,916.1809 万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8.02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.62%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15 日